证券代码: 838394

证券简称: 金润股份

主办券商: 江海证券

烟台金润核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合同概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近期,烟台金润核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与中核二三建设有限公司分别签署《田湾 5、6 号机组电缆及电缆桥架防火保护材料采购框架协议》(协议编号为 CNEC0310001000-CLHT-19-0015)和《福清项目部 5、6 号机组非能动实体防火保护装置采购框架协议》(协议编号为 CNEC0310001000-CLHT-19-0033)。由公司为福清 5、6 机组(华龙一号示范堆)和田湾 5、6 号机组(俄罗斯 AES 核电堆型)提供防火保护产品。本合同为采购框架协议合同,合同总金额以实际履行发生金额为准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上述合同的签订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 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(一)本次两份框架协议的签订进一步验证了公司在第三代核 电被动防火保护产品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,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公 司在核电行业领先地位,推动了公司在核电领域的业务发展,进

- 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- (二)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两年经营业绩、市场影响等方面产生积极影响。
- (三)本合同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构成不利影响,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 合同履行风险提示

公司正在组织人力、物力全力保证合同的执行,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政策变化、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部分履行、合同调整、合同终止的风险,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田湾 5、6 号机组电缆及电缆桥架防火保护材料采购框架协议》
- (二)《福清项目部 5、6 号机组非能动实体防火保护装置采购框架协议》

烟台金润核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6日